

前週主日訊息 10-23-2016

主題：神家裡的人

[弗 2:19]

： 辜得榮 傳道

☆ 甚麼是 神家裡的人？與一般人又有甚麼差別？

☆ 局外人 / 神家裡的人—「那時，你們與基督無關，在以色列國民以外，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「局外人」，並且活在世上沒有指望，沒有 神。你們從前遠離 神的人，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，靠著祂的血，已經得親近了... 這樣，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，是與聖徒同國，是 神家裡的人了」[弗 2:12-13,19]

☪ 成為神家裡的人—在未信主前，你我或許都像聖經所說的，是與神國福份無關的局外人；但因為耶穌基督走上十字架，代替我們承受了罪的工價，用祂純潔無瑕的寶血，再一次為我們與 神立約，使我們得以藉著祂親近 神[弗 2:12]，與父神建立親密的關係，成為 神家裡的人。

☆ 成為 神家裡人的福分

☪ 自由的一成為 神家裡的一份子是自由的；正如聖經告訴我們的：「主就是那靈、主的靈在那裡、那裡就得以自由」[林後 3:17]；而耶穌基督就是使我們得到自由的源頭；信靠主，那自由的靈，也必隨著我們，讓我們無論身在何處，那裡就都得以自由。

☪ 成為後嗣—「後嗣」指的就是後代子孫，也就是要承繼產業的；聖經告訴我們：「從此以後、你不是奴僕、乃是兒子了。既是兒子、就靠著 神為後嗣」[加 4:7]；而這奧秘就是，即便是外邦人（未信主知人），若是願意相信基督耶穌，便能藉著這福音，得以同樣能為 神的後嗣、同享 神的應許[弗 3:6]。

得兒子的位分—耶穌基督降世時，他是 神唯一的兒子，但就在祂代替人類的罪釘死在十字架上後，祂便不再是 神唯一的兒子，反成為眾弟兄姊妹的兄長[羅 8:29]；因為，世人的罪都包容在祂的愛裡面；舉凡願意信靠祂的，便能因著祂得了 神兒女的位分；使你我都成為 神家裡的人了[弗 2:19]

☪ 得權柄—耶穌基督說：祂已經給了我們權柄、可以踐踏蛇和蠍子、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、斷沒有甚麼能害我們[路 10:19]。

☪ 和基督同得榮耀[羅 8:17]—藉著基督，我們所擔負的，不再是奴僕的心，仍舊害怕；所領受的，乃是 神兒女的心；因此，當我們呼求：「阿爸，父！」，聖靈也要將為我們作見證；既是兒女、便是後嗣、就是 神的後嗣、和基督同作後嗣；如果我們和他一同受苦、也必和他一同得享榮耀。

☆ 成為神家裡人所要認識的。

☪ 接受愛的律法—上帝曾透過摩西頒布了律法來規範人類的行為，好避免世人犯罪，但世人終究無法勝過律法的約束；因此，上帝差派獨生兒子耶穌基督降到人世，生在律法管轄之下[加 4:4]，親自來為人類承受這律法原本對人所要求的一切責任和刑罰[太 5:17]。

☪ 服事神，也要服事人—「凡事都不可虧欠人、惟有彼此相愛、要常以為虧欠；因為『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』」[羅 13:8]；神愛我們，也希望我們能愛祂，更希望我們將祂的愛，傳給每一個人，我們既然與主同為都是 神的後嗣；也就是說，我們也要成為 神與世人間祝福的管道；透過我們的口，將我們信主後得到的祝福，分享給周圍的人，讓凡聽到這見證的人，也清楚看見基督裡的豐盛。

☪ 留心聽 神的話語—<<箴言>>當中有這麼一段話：「我兒、要留心聽我的言詞、側耳聽我的話語」[箴 4:20]；神提醒我們這群兒女，要時時留心聽祂的話，然而祂的話，早記載在聖經之中，因為，聖經都是 神所默示的、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、都是有益的[提後 3:16]。

聖經中所記載的一切，或誠命、教訓、預言，都是 神所默示的[提後 3:16]；是 神藉著聖靈向信徒的啟示，經中的教訓與教導，是引導我們走向真理惟一的道路，也是幫助我們走向成功最大的力量。